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公告。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建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健勁先生、朱克林先生及姚珉芳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新榮博士、簡迅鳴先生及褚君浩博士。

股票代码：601727  
可转债代码：113008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编号：临 2018-043



##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下属子公司关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3月2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华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东方国际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华谊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上海华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1亿元投资上海华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铎基金”）（关于投资华铎基金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司于2018年3月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上海电气下属子公司关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目前，华铎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备案，备案编码为SCV357。

2018年5月23日，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生股份”）与华铎基金所有合伙人共同签署了合伙协议，兰生股份向华铎基金认缴出资1.04亿元成为华铎基金新的有限合伙人。兰生股份的基本情况如下：

|          |                    |
|----------|--------------------|
| 企业名称     |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1322300861 |
| 成立时间     | 1982年8月7日          |

|       |   |
|-------|---|
| 注册资本  | 42064.2288 万元人民币  |
| 法定代表人 | 王强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1 号 2602 室   |
| 经营范围  |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实业投资和资产管理，仓储，贸易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商务咨询，危险化学品（涉及危险化学品经营的，按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兰生股份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兰生股份投资华铎基金后，华铎基金总规模由 3.32 亿元增加至 4.36 亿元。华铎基金普通合伙人与有限合伙人的权利及义务均未发生变化；华铎基金的管理费、合伙企业的收益及亏损安排方式，华铎基金的管理模式和投资模式等均未发生其他变化。

目前，华铎基金各投资方的认缴出资金额及投资比例情况如下：

| 名称                 | 合伙人类型 | 认缴出资额<br>(万元) | 认缴出资<br>比例 |
|--------------------|-------|---------------|------------|
| 上海华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普通合伙人 | 200           | 0.46%      |
| 东方国际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15,000        | 34.40%     |
| 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10,000        | 22.94%     |
| 上海华谊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8,000         | 18.35%     |
|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10,400        | 23.85%     |
| <b>总计</b>          | -     | 43,600        | 100%       |

公司将及时根据未来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的相关要求，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5月23日